

中国'99情爱
小说精选

张
欣等著

CHAN MIAN ZHI LU

缠绵之旅

人生瞬间
缠绵之旅
睁大眼睛睡觉
良宵
同居者
橡树旅馆



缠绵之旅

张欣等著

责任编辑:邓进

封面设计:羽林

长春出版社出版
(长春市斯大林大街110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长春市第十一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4

字数:360,000

2000年3月第1版

2000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ISBN 7-80604-653-4/I·140

定价:20.80元

目 录

缠绵之旅	张 欣(1)
人生瞬间	何 频(38)
睁大眼睛睡觉	华飞宇(86)
以后再说	赵长天(139)
膨胀.....	赵 凝(196)
同居者	王大进(224)
祝你幸福	鸽 子(238)
寻呼机上的 20 条信息	王永午(292)
良宵.....	罗望子(325)
橡树旅馆	徐 坤(337)
桑城美女	裴建平(352)
我想嫁给你.....	[美]树 明(392)

缠绵之旅

张 欣

过了四十大关,黎渺渺也只好承认自己是老女人了,尽管内心是千万个不甘不愿。现在什么事都讲证据,脸面就是铁证,眼角的笑纹深重了许多,皮肤泡泡肿肿抗拒化妆品似的不肯服贴,假如缺一觉熊猫眼就出现了……同时外出穿套装裙,有意无意注意报端上的养生之道,在耳后涂抹香奈尔五号香水,听蔡琴的委婉深切的怀旧歌曲等等等等,无一不是老女人的经典特征。

渺渺是交响乐团的合唱演员,以前学美声学得很辛苦,风雨无阻的去音乐学院上课,又拜名师,早晨五点钟起身嗷嗷叫,一直以为自己可以唱出来,结果是偶尔会领唱而已,并且那些唱出来的人好像也没怎么样,就算是在国际上拿奖在国内同样吃不开,流行音乐又轻松又造神,天王巨星像飞碟中的人物那样戴着耳机型麦克风载歌载舞,宛若霹雳雄风,真刺激啊,人们需要的就是这个。

人都有倦的时候,渺渺也一样,年轻时心高气远,大有孤身走我路,独攀艺术高峰的宏伟志向,现在累了,攀不上去了,但是心气始终保留着。

这股心气也不知是帮了她还是害了她,一方面她这个人身上真是极少世俗的习气,年轻时,同团的演员因为会巴结领导,便像拔萝卜那样从合唱队拔出来独唱,就算有点走音观众也听不出来;还有的人及时放弃美声,模仿邓丽君唱邓系口水歌,也在流行歌坛占有一席之地。渺渺坚信的实力以及对艺术的赤诚尽管没成全

她,但总是人生可宝贵的吧?!但另一方面,她的心气又一次次地让她错过了婚嫁年龄,不是没有人追求渺渺,她也曾对有的男人心仪,然而火星撞地球总是很难,擦肩而过的机率倒是成百上千。她身边的女孩从国内嫁到国外,从穷鬼嫁到大款,虽不尽如人意,但总是个归宿吧,只有她形单影只。

渺渺的家也在广州,父母亲是南下干部,现在离休在家。不过渺渺不在家住,团里分给她一间小房,被她布置得情调兮兮,很留得住人那种。每两个礼拜,渺渺会在周末的晚上回家吃晚饭算是探望了父母,她的姐姐和两个弟弟都是拖家带口的,父母亲最喜欢这种大团圆的场面,不管孩子们怎么闹,围着餐桌瞎跑,或狂摇可乐瓶,以它的喷出做武器互相对打,也不管儿媳妇的脸多虚假多难看,把处理价的苹果、八级花茶提回家装样子,父母仍是笑脸盈盈,渺渺真是烦还来不及呢。

市场经济给社会带来了躁动,交响乐团当然也不例外,乐手歌手去星级宾馆演奏或唱夜总会,这还能算新鲜事吗?工资太有限了,奖金时有时无,但渺渺是不会去唱夜总会的,同时人家也未必请她,现在失恋的人听了《其实你不懂我的心》就挺贴切,何必要欣赏《茶花女》中的咏叹调呢?团里室内小提琴四重奏的学员在意大利薄饼屋认真演出,美妙音乐里飘荡着火腿肠味,渺渺是从内心里感觉到疼,为艺术痛心。

没有家累,也没有太强的物质欲,渺渺觉得钱也够花了,平时的演出也不忙,她活在自己的世界里,听蔡琴,写诗,看书,她觉得自己活得很高尚。

如果不是老同学沈洁熙的一个电话,渺渺的生活估计是很难改变的。洁熙在学校的时候就是个活跃分子,宣传队里的台柱,凡事热情热心。她在电话里说,最近老同学、老熟人们在一块策划了一台晚会,名字叫“时代——我们”,像《东方红》史诗那样演绎我们这一代人的生活历程。这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你来参加吧,你独唱《我爱你中国》,最好也还能兼点别的。

老实说，一开始这消息并没有令渺渺兴奋起来，干了这么多年的专来文艺团体，她对业余的小打小闹实在没有什么兴趣，权当是帮帮他们吧。不要随便驳老面子，这点人情世故她还是明白的。

排练场是不固定的，据说市里所有学校的体育老师都是这一代人，所以无偿拿出篮球场给大伙排练并非难事。另外有一位同龄人是某银行的办公室主任，他可以免费提供食堂，银行的食堂很大，水磨石的地板，挺像回事的。

第一次参加排练就是去食堂，渺渺故意晚到了一个小时，她穿一身湖蓝色的套装裙，围着一条白云似的长纱巾，白皮鞋白手袋衬托着她下视的目光，白色是高贵的呀。然而并不像她预计的那样，会场刷地静了下来，人们都向她行注目礼，然后交头接耳……之后她便被隆重地推荐给大家。

食堂里很乱，有人在练唱，有人在练诗朗诵，还有一大群人在跳舞，草原上的一伙，海南割胶的一伙，还有一伙老老的少先队员，各自跟着音乐跳跃，转圈子，看上去手忙脚乱。没有人会理会渺渺的到来。

一个穿着蒙古服的女人气喘吁吁地跑过来，脑门上还裹着金黄色的皱巴巴的绸布，渺渺辨认了一阵儿才确定是沈洁熙，要不说岁月如飞刀，刀刀催人老，洁熙的脸也旧了，不穿蒙古袍还好，扎了宽腰带特别地见粗，要知道她从前也就是碗口大的腰身。

洁熙道：“你怎么才来呀，快快快，蒙古舞还缺一个伴舞，就是你了。”边说边拉着渺渺走，渺渺想解释塞车什么的，显然洁熙也不要听，以为她会夸奖自己优雅的服饰，洁熙根本就没有完整地打量过她，只把她拉到队列前，当着两排蒙古大嫂的面，叫她脱掉高跟鞋，准备学舞练舞。

这是洁熙一贯的风格：不由分说。但这不是渺渺的风格，没等她为难的表情显现出来，洁熙已笑道：“多少年了，还这么装模作样，你忘了小时候当值日生，检查我们剪没剪指甲，脸板得像个小

板凳似的。”

洁熙拉渺渺坐下：“别老那么架着，你看看这次参加演出的人，总经理就打，其他什么科长、处长、局长多了去了，专业文艺团体的也有。”洁熙随便说了几个人名，确实是掷地有声，渺渺看着诗朗诵的那个人眼熟，洁熙道：“蓝濛啊，你不记得了？！”

天哪，渺渺真要目瞪口呆了。年轻的时候，蓝濛是她的偶像，他比她高两届，那时是叱咤风云的人物，红卫兵组织里的宣传部长，一手好字好文章，还是《红卫兵组歌》里的宣传部长，声音不仅深厚、宏亮，还充满磁性。那时候渺渺是小屁孩儿，连跟人家说句话的资格都没有。可是现在，他就在她的眼前，念着诗句来回踱步，整个地沉醉在诗句之中了。

他也明显见老了，不然渺渺怎会没认出他来。他头发稀少，腹部微微凸起，但他身上的英气和魅力仍依稀可见。渺渺正在发呆之际，洁熙听到蒙古舞曲，一点铺垫也没有，如同骏马般地飞驰到队列里，她握缰的动作颇为夸张，简直让渺渺都心动了。

渺渺和洁熙倒是始终保持着联系，洁熙的性格是什么也落不下，吃屎都要赶上热乎的。当年她考上电视台，那时的电视节目还很幼稚，没有科班出身的专业人士，个个都是二把刀。洁熙主持少儿节目，成为众所周知的洁熙姐姐。早不早的，她就跟一个莫名其妙的男人成了家，把那人夸成三浦友和，住在简易的筒子楼里，渺渺还去做过客，在公用厨房下鸡蛋面吃。洁熙的丈夫扛煤气回来，渺渺就以为他是煤气公司的小跑腿儿，把三浦友和缩小三号都比这人魁伟，五官又挤在一块，真正货不对板。

他们很快就离了婚，这场婚姻的结果是洁熙身边有了一个如花似玉的女儿沈晓燕，其它的，根本是雁过无痕。

后来很长一段时间，洁熙没有消息。渺渺听人说她嫁了个日本有钱佬。再后来，果然接到洁熙从横滨打来的长途电话，也没说什么，只是哭。幸亏渺渺了解她，没有太认真，对洁熙你就是不能太认真，当年她跟晓燕爸离婚，渺渺陪伴她度过多少不眠之夜，后

来她全忘了，渺渺提起来，她整个一个茫然，在记忆中搜索良久仍没有印象。这种女人也好，怎么活都不会凄凄艾艾，换上渺渺，全部都成了刻骨铭心的东西，是生命中的行李，丢不掉的。

再见到她，真的是光彩照人，地道一个东洋女人，脸上白白粉粉，淡茶色的大墨镜，淘米色的至膝外套，配短短的同色一步裙，脖子上系着小方丝巾，栗皮色的碎花。图案精美，至少是女人人见人爱的那种。洁熙派出来的名片，也不是什么株式会社之类，在五星级大酒店设办事处。

如果洁熙能做生意，那全国人民都成企业家了，渺渺总是这么想。

最终，渺渺还是答应了学蒙古舞，洁熙教她的时候，有七八个热心人围过来，纠正她不规范的动作，连同洁熙的一块纠正。尤其一个工商管理局的副处长，女人男相，那股严肃劲儿仿佛查到了假冒伪劣产品，其实她的动作怎么会比洁熙和渺渺协调？洁熙搞文艺的时候她在哪儿呢？！渺渺到现在还每天练功上形体课，真是正规军遇上了土八路，讲都讲不清了。

见渺渺挂着脸，洁熙劝她道：“她们就是热心，想把晚会搞好，有一次星期天约我出来，我以为是一块练呢，结果八个人一起辅导我，我也没生气。”渺渺撇撇嘴道：“你当然不生气了，什么事说忘就忘。”洁熙笑道：“不开心的事我记那么清楚干吗？要不我永远快乐永远年轻呢？！你呀，就剩下一个端庄了。”

这一天练下来的结果是，黎渺渺回住处时累得提着高跟鞋和白丝巾上楼。有个邻居见到她忙道：“排队挤体育彩票去了吧？！告诉你还真有中了的，我认识一个人，中了部桑塔纳……”渺渺没怎么搭理她，回到房间把鞋一扔，心想，他奶奶个熊。我身边的人也太不了解我了，就凭我黎渺渺，会去买什么彩票吗？！

不知怎么回事，怀旧晚会的那些业余排练场就像安了磁铁似的，吸引着渺渺一天到晚地往那里跑。这也是她始料不及的。有

一天她也搞不清在哪个学校的操场练队形，一会两排，一会四排，一会分八字……头都晕了，到底她也不是搞舞蹈的。忽听有个稚嫩的声音问道：“二姨你在这儿干嘛？”定睛一看竟是姐姐的女儿，真让她感到失态，姐姐的女儿也不大相信自己的眼睛。

除了蒙古舞，渺渺还担任两个歌曲的伴舞，比洁熙少，洁熙舞着上场就八次，还不包括女声小合唱。

可能是蓝濛的原因吧。

蓝濛注意到渺渺是第一次连排，渺渺穿了一身黑色的紧身练功服，雪青色的毛线护踝，因为前后左右的伴舞都胖得象地主婆，她就显得格外交脱俗，身材匀称，没怎么变形，看上去典雅、利落。渺渺在队列里不说是鹤立鸡群，至少也是最打眼的一个，洁熙根本就找不着了。

后来轮到渺渺唱歌，简直把在场的人都给震了，就是那首《我爱你中国》，被她唱得行云流水，高音如峻岭翠柏，浑厚如大地胸怀，欢快的时候是牧童的响笛，花腔的时候是百灵鸟的啼鸣。所有的人都被她的歌声降服了，其中当然也包括蓝濛。

节目在一个接一个地过场，蓝濛的诗朗诵在前面已经结束了，还有就是收场前再昂扬一家伙。连排是临时借的友谊剧场，没有演出抽空用一下。

下场的人都舍不得去，坐在观众席里看热闹，其实也看过多少遍了，还是情不自禁地回味。蓝濛像是无意间踱到渺渺跟前：“你原来是哪个学校的？”不等渺渺回话，洁熙抢答智力题似的答道：“她也是我们学校的，跟我同班，还是你的崇拜者呢！”这有点让渺渺的脸上挂不住，狠狠瞪了洁熙一眼，蓝濛没说什么，只是宽厚地笑笑。

晚上，渺渺和洁熙一块去吃东北菜。洁熙和以往一样，一惊一乍道：“我的姑奶奶，都什么时候了你还架着，蓝濛刚离了婚是钻石王老五，我这不是一下就把你们的距离拉近了吗？！”渺渺在心里吃了一惊，莫非是我的缘分姗姗来迟的念头闪电一样地在她的脑

海中掠过,但她的脸上却是超常地平静:“那时他身边不是有一个叫什么莉的女孩;两人如胶似漆的……”洁熙道:“那都是解放前的事了,后来蓝濛被定成三种人,什么莉早就跑了,他被下放到梅县,还真有痴情的,他们班一个女同学夏卫红,就是那个黑黑的大嘴巴,特别进步那个,跟他去了梅县,不久两个人就结婚了。人家都说夏卫红,蓝濛爱的也不是你,你犯哪门子贱啊,就算是英雄救美也不是这么个救法,当然大部分人还是觉得夏卫红亏了,挺进步一个团支书一直窝在下面,前两年两口子才调回来。”

“回来就把人家给扔了,也太不仗义了吧?”渺渺一边吃醋溜土豆丝,说话也那个味的。洁熙叹道:“没有爱嘛,你说能怎么着,一个大儿子,这么老高,住读了,两个人更没话了。蓝濛跟我一样,是心气高的人,不甘心总没错吧?”渺渺语气淡淡的:“那他老婆怎么办?这个岁数了,谁还会多看她一眼?!”洁熙道:“这就是选择的代价啊,别以为你当年吃了亏,日后就有回报,有人感恩戴德一辈子。蓝濛就跟我说,他最受不了别人总觉着他这辈子全是沾夏卫红的光。这也真是个悲剧,夏卫红为了爱吃了不少苦,偏偏离她最近的蓝濛不会领情,蓝濛还觉着自己拯救了夏卫红呢,因为他没有爱,全是牺牲。”渺渺愤愤道:“那他当初就别结婚啊,又没有人逼他。”

“咱俩就别较劲了,”洁熙笑道,她和渺渺之间的鲫鱼萝卜丝汤大口大口地喷着热气,一团一团的白雾笼罩着彼此的脸,活生生的镜头像在柔光镜里一样,让人顿感时光倒流,她们年轻的时候是多么美好啊,哪怕是一次一次地犯错误,惹麻烦,伤心,落泪,做白日梦……其实青春最让人留恋的不是紧绷的皮肤和苗条的身材,恰恰是犯错误的专利啊。洁熙继续说道:“过去是过去,现在是现在。不管怎么说,蓝濛也算条汉子,如果他不跟夏卫红离婚,又在外面包小蜜,谁也不会指责他,不会担忘恩负义的臭名,可他没这么做,至少他不虚伪。”

这样一说,渺渺也就无言以对了。不过她想,洁熙成年在日

本，回来的时间也不长，反而比她知道的事多，可见她是小楼方一日，世上已千年了。

临分手的时候，洁熙问渺渺：“你到底觉得蓝濛怎么样嘛？！我也好给你创造机会。”渺渺装假道：“什么怎么样？！”洁熙意味深长地笑了，拍拍渺渺的后背，“我知道了。”

有人说，现在的中国，最温情的地方是最市场经济的。这话一点也没错，“忆苦思甜大杂院”也好，“老三届”也好，饭店开得火火的，仔细一想均是温柔一刀，更不要说豪华旅游和激情夜总会了，哪儿哪儿不是你要温情我要钱？！渺渺以为《时代——我们》怀旧晚会是一方净土，然而她错了。

晚会挖掘到一个同龄人，女性，是外资公司驻中国的总代理，年产值上亿，真正是财大气粗。组委会煞有介事地请她出来试唱，她是颤抖型金属女高音，声调一高便气若游丝，人仿佛在寒风中打战，发出一种利器划破玻璃的动静。但组委会的人像排练好了一样，交口称赞，叹为观止，认为这个独唱不上，晚会将黯然失色。

这个女人姓吴，人称吴女士，体态雍容华贵，戴一副白金边的水晶眼镜。头发梳得跟宋庆龄一样，喜欢穿黑长裙，裙裾在高跟鞋的跟部磨来荡去，像《蓝色的多瑙河》。吴女士决定在百忙之中抽出时间来参加演出，她独唱的曲目是《我爱你中国》。每个人都有看家的本事，她觉得自己唱这首歌经验丰富。

本来也没有什么，黎渺渺可以唱其它的歌。但渺渺受不了人们对她的态度，就因为吴女士同时给晚会赞助五十万元，大伙就都跑来做她的工作，好像是她影响了晚会的质量。组委会居然有人说，你要是不愿意换歌，那就别唱了，我们现在是节目多得挤不下。这是硬的，软的，就更多了，谦让一下吧，你是专业水平，唱什么歌都是专业水平，跟业余的争歌，没多大意思。

黎渺渺心想，我也没说不同意把歌让给她啊，不就一首歌嘛，又不是出国演出，就是出国演出，一次去朝鲜，一次去埃及，全团人都上上下下勤走动，生怕漏掉点什么消息，生怕自己去不成，渺渺

也没像热锅上的蚂蚁，照样不动声色。渺渺挺佩服自己这点的，关键的时候沉得住气，没有什么事是特别了不起的。

可这次她真是有点愤怒了，不就是五十万块钱吗？怎么这些人的嘴脸全都变了，什么温情、怀旧、高水准，全成了屁，居然假设出情况来威胁她。晚会的开幕上还设计着蔚蓝的天空，雪白的云朵，两个抱和平鸽的孩子……不如挂上金元宝还实事求是些。

渺渺越想越生气了，自然板着脸孔不说话，组委会对她的误会更深了。“不就是个合唱队的演员吗？架式也拉得太大了，惹不了了？！”“人家说老姑娘都挺怪的，要不然剩不下。”“谁拉她来的？沈洁熙，那人就有病，晚会成她的娱乐场了，逮谁让谁来，要不节目能跟下蛋似的，越来越多。”“全是些不相干的人，环卫局、计生办，胖得跟地主婆似的，吴女士这样的，一个找不着。叫她家的日本鬼子赞助赞助，她一口咬定他没钱。”……

人和人就是不一样，渺渺泪洒衣襟，决定退出演出，质本洁来还洁去，决不与市侩为伍。洁熙一点也不生气，乐融融地劝渺渺，“人家五十万唱一首歌还不能任挑任选吗？你有一百万，不就办独唱音乐会了吗？还能总在合唱队里熬着？！你要这么一走，倒显得你小气了！仔细想想，是不是这么个理儿？”

渺渺心想也对，但胸中的恶气是不吐不快。

这时，蓝濛挺身而出，他既不是组委会的，也不是导演组的，所以他能站出来说话特别可贵。他找到一个这类人差不多都在场的机会，他说，我们到底是怀旧还是募捐？是追忆一代人的足迹还是大伙一块陪有钱的太太唱卡拉OK？！办晚会当然需要资金，但目标不是赚钱吧？！如果要牺牲晚会的质量来赚钱，我们又何必用那么崇高温情的旗号，用我们心中最珍贵的东西去换取名利，这太残酷了吧？！

他的话让排练场安静了数分钟，最受感动的当然是渺渺了，他觉得他话中的每一个字都掷地有声，而且其中并没有提到她的名字或者吴女士，避免了把一个原则问题吵成了家长里短。渺渺突

然就释然了,真的,就是给她时间和机会叫她尽情倾诉,她也说不出这么让人荡气回肠的话,所以她的目光一直投向蓝濛。

大伙开始议论纷纷,莫衷一是,都知道蓝濛说这段话的起因和针对的事件。可是时代到底变了,那种登高一呼,应者如云的场面已经一去不复返了,除了直销现场会、原始股……钱与健身或许还有这个魔力。虚化的慷慨陈词怎么可能让人长久地热血沸腾?有人心想,恐怕只有在这种时候,蓝濛才能重温昔日的辉煌吧。

组委会里有个瓦刀脸的中年人,同时还是舞蹈编导,有点核心人物的感觉,他很少笑,一张仿高仓健铁面风格的脸。他站起身来,没有应对蓝濛那番话的意思。他说,吴女士的歌一定要唱,而且也一定要唱《我爱你中国》。因为吴女士的五十万已经派了用场,用于压制光碟,光碟将随票奉送,同时晚会轰动之后,市场上很可能需要大量的光碟,要知道同龄人比起追星族只会多不会少!

他的话引起了经久不衰的掌声。

是这种态势把两颗孤独的心推到了一起。

蓝濛也同意洁熙的意见,渺渺不能退出演出,太抬举那伙人了,又有点小题大作,他帮渺渺找了一首歌,谷建芬的《那就是我》,渺渺一唱,蛮好。

为了表达感激之情,渺渺要请蓝濛吃潮州菜,蓝濛欣然接受,但提议到远洋宾馆的揽月阁去吃西式套餐,又清静又便宜,情调便不用谈了,去了就知道。

那个傍晚的揽月阁,一桌客人也没有,好像精心收拾停当专门等他们来似的,墨绿色的格子台布,上面放一个通体透明的方口玻璃花樽,一把鲜百合插在里面,连水中的根都是美的,青条条的翠绿,纤嫩得几乎半透明。花儿盛开,蕊子是动人的鹅黄,密密绒绒的,把女人形容成花就对了,渺渺就觉得自己是一株百合。

餐厅的一面是落地玻璃窗,窗外连着长方形的太阳台,出到阳台可以俯瞰羊城美景,是二十八层楼的高度。即便是相对面坐地吃饭,也可以观望到夜晚一盏接一盏亮起的灯光。渺渺还是第一

次到这里来，来了才感觉到久违，她也知道经济社会了，这一类的场所越来越多了，可她一个人，到这种地方不是平添惆怅吗？

渺渺是一个讲感觉的人，讲到一把岁数还在讲。她今天的感觉就很好，因为心情，也因为自我调适。她没有穿套装裙，而是穿了一条从上到下系着一排扣子的牛仔连衣裙，雨过天晴色，样式简约，除了小翻领外，上身部分有两个明兜，就这样，布质十分柔软，还是她出国演出时买的呢。曾有一段时间是她的最爱，后来也不是这条裙子失宠，而是她自己渐渐不自信了，并且圈里也有的人开玩笑说，黎渺渺，你穿这条裙子，后面看是想犯罪，前面看……那人不说了，渺渺知道不会是什么好话，不是“往后退”就是“准备防卫”，她也懒得计较了。她今天穿这条裙子化了点淡妆，又是晚上，看上去就不觉得不和谐。

香水她用的是“毒药”，香奈尔五号太提醒人了，她希望自己暂时忘记年龄，这样她会显得自信一些。

蓝濛要了两个套餐，之后服务员送来两小杯杜松子酒，说是饭店送的，让人有一点小小的惊喜。这时候，陆陆续续又有些客人进来了。

喝罗宋汤的时候，他们才真正松弛下来，聊天他们还是有许多话题的。蓝濛其实并不怎么特别喜欢年轻的女孩，那种青苹果是专门给大款们预备下的，一方有钱，一方撒娇，哄是乐趣，发嗲是兑现的武器，谈笑间有人心甘情愿地花，有人高高兴兴地得，不是挺好嘛。蓝濛是没有闲钱挥霍的，他知道自己魅力要在谈话中显现出来，而只有上了年纪的女人才能做谈话对手啊，像渺渺这样优雅的有点做作的女人，特别注重生活情趣又无人欣赏，无形中就变成了蓝濛尽情发挥的舞台。

蓝濛活得既不轻松也不快乐，调回广州，还是以前的老同学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跑了一年零八个月，才算离开梅县，调进广州市政府的名城办公室。这种单位一听就没戏，就是要把广州市建设成历史文化名城，但实际作用呢？规划有规划局，圈地有国土

局,城市建设有城建局,保护文物有文化局……名城办是干什么的,连名城办自己的同志也说不清。

单位虽不好,但蓝濛还分到一套旧房,也算不幸中的万幸。离婚之后,住房归了夏卫红和儿子,他就在办公室里搭了张床,过上了单身日子。

夏卫红对他是特别的恨,这种恨已经不可能转化为争吵了,因为无论是怎样的争吵也都还含有爱的成分,夏卫红的恨是不理,偶尔也会虎视眈眈地瞪着他,有一次,他们创造了三个月不说一句话的记录,包括生活用语。夏卫红本来也是可以走上仕途的,她天生就是一副女干部的形象,但是拖了个蓝濛,组织上就考虑别人了。

当初要爱情不要官是她自己的选择,但随着岁月流逝,她也发现蓝濛并不爱她,一直以为生活是魔术,像文艺作品里展示的那样,你张开双臂打开胸襟,十年二十年的捂一块石头,它就会化作一股柔情。但在夏卫红身上这一点并没有灵验。蓝濛是规矩人,他也不会去寻花问柳,倒是他一生都在失意之中,也没那个心境。可他不爱她这是真的,看着她辛苦他不心疼,而且不是故意的是本能,至于夫妻生活,他早就碰都不碰她。

所有的这一切,一点一点地积淀着,夏卫红也没法向人哭诉,她的父母因为她和蓝濛结婚闹得跟她断绝关系。所有这一切最终都变成了仇恨。

两个人边吃边聊,不觉夜幕低垂,窗外的景色化作万家灯火。餐厅里熄了大灯,为每个桌子送来了烛台,红烛泪凝,令每个人心中升起似水柔情。这时候怎么能没有音乐呢?渺渺叫来服务员问道:“怎么这里有钢琴却没有演奏呢?”服务员笑道,“原来是有的,但后来客人太少,我们也就不请人演奏了。”渺渺道,“你去跟经理说说,我想为这位先生唱首歌,我是交响乐团唱歌的。”

服务员去了一会儿转来,莞尔点头做了一个请的姿势,渺渺便起身随她过去了。

渺渺坐在钢琴前静默了一会儿,显出了她是专业人士的素养,

紧接着，叮叮咚咚的琴声从她细长的指尖下跳出，并且在餐厅里弥漫，盘旋。她唱了一首旧歌《桑塔露琪娅》，歌声，连同她优雅的姿态一下子就把蓝濛迷倒了，蓝濛觉得渺渺实在是解风情，包括她的衣饰、体香、歌曲，回眸一笑，无不让他怦然心动。

那晚，在揽月阁的阳台上欣赏灯河夜景，渺渺情不自禁地抬起头来，灿烂的星光把她吸引住了，她自言自语道，“我还以为城市被污染得没有星星了呢……真是好久好久没看过星星了……”她说着，蓝濛也抬起头来陪她观望，似乎是无意的，蓝濛把他的手臂轻轻搭在渺渺肩上，渺渺幸福得几乎昏厥过去。

给怀旧晚会制作光碟的仟黛音像公司，艺术总监叫江之郎，那天他来看节目，派头大得不得了，首先是他自己，披肩发，又穿一身黑，挺冷峻的，其他前呼后拥的人全是奇装异服，新的人类。在中国搞艺术，人要怪起来，你是芸芸众生，那还搞什么音乐？芸芸众生看你跟平常人似的，也怀疑你的能力。

《时代——我们》决定制作光碟，许多小公司闻风而动，连国营的音像、唱片公司也来接洽，为赚钱你叫他承诺什么都行。组委会的瓦刀脸说，小公司不行，我们晚会的演员都老成牛鬼蛇蛇了，录像制作再不讲究一点，怎么珍藏怎么卖？！所以他宁可倒过来求最牛气的音像公司。

仟黛公司是首屈一指的大哥大地位，曾经推出的歌星已经家喻户晓，至今活跃在歌坛，他们的成绩有目共睹，同时也是仟黛的活广告，吸引着无数发明星梦的青年趋之若鹜。

江之郎虽然是同龄人，但他一点不醉心于怀旧节目。在他看来，一头扎进这里的人无非两种，一种是现实生活中比较失意的人，他们总是希望在缅怀过去的光辉历程中找到现在已变得模糊不清的位置，是一种成人式的造梦，你以为他们想感动别人那就是错了，他们惟一的目的是感动自己。另一种人是暴发户，发了财生怕别人不知道，到处显摆，做出救世主的样子，要不就是让旧时

的同学、情人惊叹得目瞪口呆。百事缠身、公务繁忙又活得很充实的人怀旧只可能是偶尔一瞬，不会没完没了，或者闹出特别大的动静。

所以，江之邨对这场怀旧晚会并没有什么创作欲望。再说他干这行不是一天两天，耳朵、眼睛都变得娇气了，声音中的瑕疵，形象中哪怕是一点点的不美，他甚至会有生理反应，立刻变得烦躁，发邪火，你让他对着一伙准老年人，他能有什么情绪。可这件事托人求到他头上，他也实在没法推干净。

钱又赚不多，活儿还挺累。江之邨看节目的时候，从头到尾冷着脸。演出人员是尽了力了。

瓦刀脸和组委会的其他人围着他团团转。

黎渺渺唱完歌，下了场一个人坐在观众席里休息，她现在喜欢一个人呆着，每逢这种时刻便沉浸在无边的幸福之中。曾经，她不止一次地设计过自己的爱情，都是水深火热脱三层皮那种，想不到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她和蓝濛就像上辈子的情人，彼此欣赏，彼此爱怜，只是今生今世续上缘罢了。

这时候有一个人，大大咧咧地坐在她身边，还把两只脚架到前面的椅子背上。渺渺定睛一看，原来是江之邨，江之邨冲她深情一笑，渺渺道：“你多久没笑过了？！怪吓人的。”江之邨不说话，一只胳膊搭到渺渺坐的椅背上，渺渺夸张地往身后看了一眼。江之邨笑道：“别紧张，我现在玩同性恋了，你瞧我们那位……”他冲远处的一个清秀男孩子呶呶嘴。那个腼腆的男孩子似乎有感应似的，这时也抬起头来回望江之邨，飞过一道眼风。

渺渺不以为然道：“真看不出，你花小姑娘还有够的时候！”江之邨道：“那得怪你啊，你是唯一拒绝我的女人，落下心理变态的病根。”渺渺吓道：“别不要脸了，我看你是玩女孩子玩腻了想换换口味。”江之邨放下脸来正色道：“你说的还真没错，他妈的现在的女孩子，声音跟鸭子叫似的就想为艺术献身，就是好歌手，能让我临幸一次，别提多开心了。”渺渺不屑道：“江之邨，你改成花生油的油